

舟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舟发改审批〔2018〕21号

关于同意调整舟山医院感染病大楼 工程建设规模的补充批复

舟山医院：

你单位《舟山医院要求审批感染病大楼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稿）的请示》（舟医〔2018〕4号）及附件已收悉。我委曾以舟发改审批〔2018〕1号对该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批复，批准的建设内容及规模为：新建感染病大楼一幢，层数为6层，总建筑面积1375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105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2700平方米；拟设床位174个，泊车57辆。项目总投资6200万元。

该项目目前正处于建设方案深化设计阶段，为了精准控制项目投资，充分挖掘利用现有资源兼顾长远发展的需求，同意你院

传染病大楼建设规模作如下调整：

一、原六层建筑调整为五层建筑，总建筑面积由原 13750 平方米调整为 1210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调整为 94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700 平方米（不变）。

二、拟设床位由原 174 个调整为 144 个。

本批复作为舟发改审批〔2018〕1 号文的补充批复，投资估算等其他批复内容仍以原批复文件为准。

舟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 年 3 月 26 日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

抄送：市国土资源局、规划局、环保局、财政局、卫生局、审计局。

舟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8 年 3 月 27 日印发

项目代码：2017-330900-83-01-079202-000